

证券代码: 400080 股票简称: 华业1 编号: 临2022-042

# 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收到民事起诉状的公告

特别提示: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子公司北京君合百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君合百年")于近日收到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(以下简称"法院")发来的(2022)粤0304 民初 20239 号《应诉通知书》、《民事起诉状》等法律文书。具体情况如下:

## 一、诉讼案件的基本情况

诉讼各方当事人:

原告:万商天勤(深圳)律师事务所(以下简称"万商天勤")

被告:北京君合百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

案 由:诉讼、仲裁、人民调解代理合同纠纷

## 二、《民事起诉状》相关内容

#### 1、诉讼请求:

- (1) 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律师费人民币 910,600 元;
- (2) 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(逾期付款违约金以欠付的本金为基数,按照 24%年利率计算至实际付清之日止,其中 710,600 元自 2018 年 11 月 2日起计算,100,000 元自 2019 年 4 月 21日起计算,100,000 元自 2020 年 6 月 27日起计算,暂计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为 704,264.67 元);
  - (3) 本案保全费用、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。

本案的诉讼标的额为 1,614,864.67 元。

2、事实与理由:

2018年10月29日,被告与原告签订了两份《委托代理合同书》,合同约定的律师费合计100万元。2019年4月17日,被告与原告签订了《委托代理合同书》,



约定原告代理该两案的律师费为 20 万元。如被告逾期支付律师费,每逾期一日,被告应按欠付金额的千分之五向原告支付违约金。以上四个案件现合计 910,600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 704,264.67元,被告至今尚未向原告支付,为维护原告的合法权益,请法院依法判如所请。

## 三、本次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

本次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产生的影响尚不能确定。公司将根据案件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# 四、备查文件

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发来的(2022)粤 0304 民初 20239 号《应诉通知书》、《民事起诉状》等法律文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十四日